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工作总结 和 2026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部署要求，坚持改革创新，狠抓执行落实，奋力推动东莞市场监管事业取得新进展，交出一份“十四五”优秀答卷。我市在全省市场监管综合考核中获 A 级等次；承办全国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经验交流现场推进会，市场监管总局罗文局长出席并讲话；东莞获批建设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市局获评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1 家企业获省政府质量奖，5 家企业获提名奖，创历年最佳；莞企获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银奖 1 项、第十届广东专利奖银奖 3 项；东莞食品安全“穿透式治理”模式入选全国典型案例；我市 2 家药企获批 1 类创新药，打破“十年无新药”困境；1 宗案件入选总局商标行政执法典型案例；推动获批认定省级广告产业园区；成立全省首个以“网约配送员群体”命名的党委；我市 3 家个体工商户、市个私协会和 2 位个人获评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一、2025 年工作总结

（一）坚持党建引领，事业发展保障有力夯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和出席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开展深入贯

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市场监管事业全过程。加强机关党建，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保密和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打造“一支部一品牌”特色项目，开展“我们的故事”专题访谈式党课，市食药检所党支部获评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红色计量工匠”项目获评市“旗峰杯”党建工作创新大赛发展提质类一等奖。推进“小个专”和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成立全省首个地级市协会网约配送员群体工作委员会，组建全市首个网约配送员企业党支部，累计打造 23 个市级党建工作示范点，建成 57 个“红盾骑手之家”党建服务阵地，市个私协“服务小微企业赢得知识产权维权”被中国个协评为典型案例。

（二）坚持底线思维，市场安全防线扎实筑牢。迅速落实市虫媒传染病防控工作部署，第一时间制定工作方案，组建工作专班，推行“日研判报告，不定期调度”机制，积极落实帮扶行动，推动农贸农批市场、零售药店和防疫物资经营主体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细。圆满完成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东莞赛区食品安全和反兴奋剂风险防控工作，实施“进莞放心吃”食品安全提升行动，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指导镇街（园区）建立健全食品药品安全协同监管机制，推进整治制售假劣肉制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生猪检疫突出问题、校园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创新开展“指南针”食品安全抽检行动和米粉生产企业“三提升”，成立全市首个“食品安全+潮玩 IP”视频科普站点并获全国“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十佳案例，3 家食品安全科普站点获评省级食品安全科普教育站点。

开展药品经营环节“清源”行动及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深化医疗器械分级分类监管，严控化妆品生产经营环节风险，检查药械化相关单位 2 万余家次，责令改正 5000 余家次。推动市人民医院成为全省首家获“四类证”地级市医疗机构，全市新增临床急需港澳药械 13 个，市中医院紫珠叶洗剂入选全市首个“岭南名方”品种、新增 2 个“岭南名方”孵育品种。市食药检所组队参与粤港澳大湾区职业技能大赛中药材鉴定赛、“岭南杯”药品抽样职业技能竞赛，均获团体第 2。推进市场监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检查特种设备单位 1.8 万余家次，发现并消除隐患 3442 处。推进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电动自行车等领域整治，开展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建立重点产品企业名录库 1.9 万余家，有效防范化解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形势保持平稳有序。

（三）坚持质量先行，产业质量水平持续提升。积极配合起草 2026 年市政府一号文，修订印发《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新增评选 80 家质量管理优秀单位，推进“1+6+28”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支持长安、厚街创建全国质量强镇创新试点，推动长安成为 2025 年度全国百城质量提升重点活动实施地区之一。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推动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突破新材料领域产业链瓶颈并通过省局立项评审，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揭牌启动。新增评价认定 100 个“东莞优品”，推进企业参与“制造美

学之城”央视城市形象宣传和“东莞优品”进机关活动，打造“东莞优品”区域质量品牌被总局评为“综合类区域公共品牌传递质量信任提振消费信心十大典型案例”之一。服务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举办“出口转内销”3C认证绿色通道培训宣讲，推动企业产品自我声明“三同”和获得“三同”评价认定，4家企业获5张“湾区认证”证书。实施标准化战略，我市获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1项、省级试点5项，省级一次性获批试点数量创历年新高；新增29项企业标准进入全国企业标准领跑者榜单，1家企业解决卡脖子基材标准案例入选省标准化应用十大优秀案例，参与制定4项“湾区标准”，发布17项市地方标准，新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28项。全市有效认证证书突破12.7万张，居全省第2。

（四）坚持创新驱动，知识产权动能加速释放。开展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工作，理顺有关工作机制和任务分工，会同有关部门紧锣密鼓推进场地建设、人员配备等各项建设任务。强化高质量知识产权培育，建成3个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新增国际贯标企业4家，成立2个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332家企业完成专利产品备案811件，登记数据知识产权777件。指导松山湖科学城发行全国首支以两家银行分别针对不同基础资产企业出具保函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全市首笔数据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顺利落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超345亿元。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13家企业获“东莞腊肠”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用标申请，“东莞荔枝”“麻涌香

蕉”转化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办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案件 170 宗。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质效，新增维权援助工作站 14 个，常态化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成立知识产权代理机构专业委员会，首次评定 12 家三星以上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机构。全市有效发明专利超 8 万件，累计注册国内商标 66.84 万件，均居全省前列。

（五）坚持深化改革，经营主体活力有效激发。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推动存量公司依法按期认缴，省药监局审评认证中心药械注册指导服务东莞工作站揭牌成立，探索小餐饮食品经营许可“互联网+核查”，优化“东莞市场监管咨询易”小程序，升级经营主体登记档案网上查询系统，实现线上查询主体全覆盖，不断提高群众办事便利度。强化个体工商户培育扶持，新增 562 户“广东省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为 4.3 万户个体工商户发放“星火贷”金额超 392 亿元。开展提升投诉举报服务效能专项工作，全系统 12345 热线工单办理解决率提升 6%，获评省市场监管局“行风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优秀实践案例并向总局推荐。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探索双随机领域“综合查一次”机制，提升信用约束修复效能，为 1.7 万余户企业移出经营异常名录。推进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建立网络监测和网络交易平台执法协查机制，开展网络交易知识产权绿色维权试点。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和服务型执法模式，为重点企业开展异地维权服务，

获得企业高度评价。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市实有经营主体 195.75 万户，同比增长 6.8%，其中企业 88.11 万户，个体工商户 107.59 万户，总量均居全省地级市第 1。

（六）坚持民生为要，民生福祉成色不断擦亮。推进农贸市场品质提升，评定 21 家五星级农贸市场，累计推动 566 家市场改造提升，比例达 98.9%，规模全省领先。有序落实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工业产品抽检任务，完成监督抽检 7.9 万余批次、快检筛查 116.56 万批次。推行消费维权靠前介入模式，落实规范投诉举报暂行规定。创建安全放心消费环境，新增“双承诺”单位 2258 家、放心消费承诺商圈 5 个，新发展 ODR 企业 63 家，组织“双承诺”单位参与中消协“金秋购物节”活动，打造全省首个“健康睡眠消费教育家园”，全年处理投诉举报及咨询超 31 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超 1.4 亿元。市消委会多项工作获得省消委会通报表扬。开展居民水电气收费不规范、老年人药品及保健品虚假宣传等问题专项整治，深化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加强广告、计量、检验检测认证、反不正当竞争等领域监管，累计查办各类案件 6466 宗，2 宗案件入选省局“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七）坚持固本强基，监管履职能力稳步增强。强化队伍建设，完善干部培养激励机制，发挥职务和职级“双通道”作用，完成 6 名正科级、27 名副科级干部的转正任职，考察 3 名 45 岁以下正科级干部人选，完成 17 名镇街分局班子人选考察；优化科室职能，分级开展干部培训，举办“阳光市监”趣味运动会，干部

队伍精神面貌明显提振。深化作风建设，构建“1+5+N”作风建设工作体系，纵深推进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开展行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排查廉政风险并制定 462 条防控措施，开展“科长（分局长）走流程”活动，推行“扫码入企”智慧监管，规范“小微权力”运行。夯实基层保障，推进东莞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开展基层分局系列调研走访活动，收集回应诉求 133 个，推动改进事项 33 个，收回下放事权 43 项，全年涉基层分局文件、会议数量持续下降。规范履职流程，成立内部审计领导小组，强化案件法制审核，开展市场监管“十佳案件”评选，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获评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监管履职效能得到全方位提升。

二、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市市场监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出席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按照市委十五届十次和十一次全会部署，锚定加快建设“智创优品、和美宜居”现代化新东莞的战略目标，围绕“强党建、保安全、促发展、优环境”整体思路，以实施“六大工程”为抓手，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全面提升市场监管现代化水平，奋力开启“十五五”时期东莞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一）实施党建领航工程，筑牢干事创业坚实支撑

加强理论武装。深化对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学习领悟，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健全政治要件闭环办理机制。落实意识形态、保密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科学编制东莞市场监管“十五五”规划，为“十五五”时期东莞市场监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指引。**加强基层党建。**深入推动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严格实施季度评星定级，擦亮“领航”机关党建品牌，开展“我们的故事”专题访谈式党课，积极争创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干部职级晋升、能上能下、轮岗交流等工作机制，加强基层集中跟岗及下基层实操带岗培训，全力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能力。**加强群体党建。**做好“小个专”和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建立健全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委工作机制，打造“红盾骑手之家”服务品牌，深化“医食驻行”关心关爱矩阵建设，探索设立激励机制鼓励骑手参与基层治理。**加强作风建设。**深化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以“服务提升年”为主线，推进强作风提效率塑形象深化模范机关创建三年行动。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拓展行风问题排查深度，持续推进基层分局系列调研活动成果转化。

（二）实施安全守护工程，全力保障市场稳定有序

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推动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常态化长效化，深入实施“进莞放心吃”食品安全提升行动，纵深推进穿透式监管治理食品行业潜规则，加大校园、农村等重点地区和社区团购、网络订餐等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力度，打造特色食品

小作坊集聚区，加快推进实施食品安全“互联网+AI 监管”。积极争取东莞市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获得中央资金资助和市财政资金配套，全面提升食品应急检测与风险预警能力。**强化药械化安全风险管控。**推进药械追溯体系建设，加强网售医疗器械企业检查，做好化妆品备案和生产质量规范管理，规范药械化市场秩序。充分发挥药械注册指导服务工作站作用，推动与省医械所共建实验室，指导化妆品生产企业推进化妆品个性化服务试点工作，推动东阳光、京东建设现代物流仓，力争新增引进 10 个以上港澳药械品种。**强化特种设备安全治理。**持续开展市场监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安全阀检验质量、电梯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失效等“小切口”专项治理，推进电梯安装、简易升降设备、叉车等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加强重点时段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推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隐患自查率 98% 以上、现场检查率 5% 以上，力争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强化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巩固燃气用具、移动电源、电动自行车及锂电池、儿童玩具及学生用品等重点工业产品专项整治成效，推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对不少于 400 家有不合格记录的生产企业开展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提升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三）实施质量品牌工程，塑造产业发展竞争优势

开展“三强一基”行动。培育质量标杆企业，组织评选市政府质量奖 5 家和提名奖 15 家。遴选 2 条重点产业链开展质量提升

行动，推动长安镇、厚街镇继续争创全国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创新试点。优化“1+6+28”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体系，新增评价认定 100 个“东莞优品”，新发布 10 项以上“东莞优品”团体标准，推动“东莞优品”区域质量品牌与“东莞·制造美学之城”产城 IP 深度融合发展。**加快标准提档升级。**深入推进标准领航行动，聚焦新兴产业、未来产业、传统产业等重点领域加快先进标准布局，建立健全市级标准化专家库，新增各级标准化试点 10 个以上，推动企事业单位参与制修订不少于 3 项国际标准、250 项国家标准、30 项行业标准。**提升计量检验检测技术能力。**持续推进国家级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平台筹建，支持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建设，推动创建计量仪器装备测试评价实验室和计量人才实训中心，争取培育计量数据应用中心。推动检测认证行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推进中检南方和精准通检测基地建设，新增检测认证资质不少于 200 项、CNAS 能力认定实验室不少于 10 个。**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加强 CCC 认证绿色快速通道政策宣传，开展应对技术性贸易措施专题培训，积极推广“湾区标准”“湾区认证”，全力推动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和内贸企业“走出去”协同发展。

（四）实施创新赋能工程，全面激发企业发展动能

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全面完成《东莞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4-2026 年）》各项目标任务，推动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与知识产权强企工作，建设 4 个高价值专

利培育中心，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新增不少于 100 件，推动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36.6 件。实施制造业企业商标密度提升计划，重点引导规上工业企业布局自主商标，推动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商标拥有率达 48%。**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工作，力争实现专利产品备案企业累计超过 400 家、专利备案产品累计超过 1000 件，新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笔数超 500 件。**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强化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依法高效办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做好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宣传推广和落地应用。**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效能。**高标准建成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并提请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为我市智能终端和新材料产业提供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服务。发挥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东莞分中心作用，完善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站点建设，提供更优质知识产权服务。

（五）实施改革攻坚工程，厚植经营主体成长沃土

助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开展“增量”政策审查和“存量”政策清理，探索推动“两审”衔接，提升公平竞争审查质效。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监管执法，编制经营者竞争合规指引，整治网络不正当竞争乱象。**深化市场准入准营改革。**实施《公司法》配套措施，深化注册资本认缴制改革，有序推动存量公司依法按期认缴，稳妥推动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退出市场。开展“收件即归档”改革，进一步推广小餐饮经营许可“互联网+核查”模式，提升办事服务质效。**优化监管模式。**健全跨部门

联合抽查联动机制，编制“无事不扰”事项清单和企业清单，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最大化融合运用。落实信用修复“三书同达”机制，推行“信用修复驿站”，不断提升信用修复效能。**加大重点行业监管力度。**加强网络交易监测监管，强化对主流电商平台合规管理指导。深入推进治理虚假宣传、价格欺诈等问题，以阿里、京东为试点探索侵权治理机制，推动平台政企共治。加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和检测认证行业监管，深化重点领域广告治理，推进省级广告产业园区建设。**提升执法服务水平。**探索开展人工智能执法业务场景应用，落实“亮证入企”和“扫码入企”，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和服务型执法，指导更多企业结合发展特点制定合规管理制度。**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落实分类精准帮扶，培育一批特色鲜明、行业领先、品牌知名的“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推广落实“星火贷”等扶持政策，助力个体工商户发展壮大。

（六）实施民生保障工程，推动民生实事落地落实

纵深推进“百千万工程”。配合落实市“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围绕做优做强镇域产业集群、建设更多高品质农贸市场、激发镇村消费活力等方面持续发力，助推“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深化放心消费“双承诺”创建，新增 2500 家“双承诺”单位、5 个承诺商圈，力争建成 1 个省级消费教育家园。推动高频投诉企业入驻“全国消协智慧 315 平台”，扩大 ODR 覆盖范围。做好投诉举报源头治理。培育“志愿者在身边”服务品牌，

探索“异地异店退货”“厂商一体化退货”和消费民事公益诉讼实践。**持续提升农贸市场品质。**积极推动存量未改造市场改造提升，探索推行农贸市场分级分类管理，督促农贸市场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要求，推动 100 家农贸市场参与星级市场承诺活动。**做好食品药品抽检工作。**统筹抓好全年抽检工作安排，推动食品安全抽检检验量达每千人 6.6 批次、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5% 以上。**强化涉企收费专项整治。**开展殡葬、教育、停车场、电动自行车充电等领域违规收费专项整治，监督落实水电气费用优惠政策，加强重点时段价格收费行为监管，切实维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